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与审议表决董事 6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为提高公司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在风险可控情况下，公司计划进行适度委托理财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（含）人民币 7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。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，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资金投资渠道，提高公司投资收益，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情况下，公司计划进行证券投资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（含）人民币 8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，该额度范

围内可滚动使用，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表决 1 票。关联董事陈勇先生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,000 万元对黄冈永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黄冈日化”）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后，公司将成为黄冈日化新进股东，并持有其 6.5217%的股权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